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衛生福利部 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編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	預算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1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13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14
三、	預算明細表	
(一)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15
(二)	保險收入明細表	16
(三)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7
(四)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8
(五)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9
(六)	保險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1
(七)	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3
(八)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31
(九)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32
(十)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34
(十一)	資產折舊明細表	36
(十二)	資產報廢明細表	37
(十三)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38
(十四)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39

(十五) 貸出款明細表.....	40
四、 預算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41
(二)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44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45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46
(五)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49
(六) 各項費用彙計表.....	50
(七)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54
五、 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5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主要營運項目：

(一) 設立宗旨：

建立國民年金制度以保障國民之基本經濟安全，為憲法及社會福利政策綱領揭櫫之社會福利政策。我國憲法第 155 條規定「國家為謀社會福利，應實施社會保險制度。」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8 項亦規定國家應重視社會保險，93 年行政院頒布之社會福利政策綱領亦本斯旨，揭示國民年金制度之設計應足以保障國民因老年、身心障礙及死亡等事故發生後之基本經濟安全，以及達到國民互助、社會連帶、世代間公平合理之所得重分配為原則。

鑑此，歷經 14 年不斷規劃、整合各界分歧意見，「國民年金法」終於在 96 年 8 月 8 日經總統公布，並於 97 年 10 月 1 日施行。國民年金保險開辦後，為解決實務上所面臨問題，並增加對於弱勢民眾之保障，同時兼顧制度之公平正義，國民年金法自公布迄今歷經數次修正，主要修正重點為農民不強制參加國保、擴大納保對象範圍、放寬給付請領資格、增列生育給付項目、修正政府應負擔保險費之計算方式、提高生育給付額度為 2 個月月投保金額、追溯發給遺屬年金給付、放寬遺屬年金請領者工作收入限制、增列中低收入戶身分為保險費補助對象等，使制度更為周延；又為減輕民眾負擔，保險費計收方式由按月計費修正為按日計費；另建立相關給付基本保障金額隨物價指數調整之機制、因應土地公告現值調整，保障原有給付權益、被保險人得設置給付專戶，避免給付遭強制執行等，落實國民年金保險保障國人基本經濟安全之意旨。

依國民年金法第 45 條之規定，賦予本基金設置法源，特設立國民年金保險基金。本基金之主要任務係為維護未加入軍人保險、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及農民健康保險之國民，於老年、生育及發生身心障礙時之基本經濟安全，並謀求其遺屬生活之安定，提供老年年金給

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之保障。同時，將敬老福利生活津貼及原住民敬老福利生活津貼予以整併入國民年金制度，改發給老年基本保證年金及原住民給付；並銜接勞保年金制度，以加強我國現有社會保險制度之完整性及互補性，使社會安全網絡更加完備。

(二) 主要營運項目：本(115)年度保險給付編列 878 億 4,863 萬 9 千元。

二、組織概況：

依國民年金法第 4 條規定，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本基金保險業務。又行政院於 103 年 2 月 14 日以院臺規字第 1030124618 號公告，配合勞動部暨所屬機關組織法於 103 年 2 月 17 日施行，相關法律、法規命令等條文涉及各該新機關掌理事項者，變更為各該新機關。其中自 103 年 2 月 17 日起本基金之投資及運用業務改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轄，其他業務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管轄。另為管理、運用及監督本基金，依國民年金法第 48 條訂定本保險基金管理運用及監督辦法。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113)年度決算結果：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2,627 億 9,097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227 億 7,882 萬 7 千元，增加 1,400 億 1,215 萬 2 千元，約 114.04%，主要係投融資業務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2,630 億 6,07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228 億 5,097 萬 3 千元，增加 1,402 億 978 萬 4 千元，約 114.13%，主要係提存安全準備及投融資業務成本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 億 7,13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7,214 萬 6 千元，增加 1 億 9,923 萬 5 千元，約 276.16%，主要係被保險人逾 10 年繳款期限保費轉銷呆帳後再收回之金額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四)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60 萬 3 千元，113 年度預算無列數，主要係溢收被保險人保費及保險給付退匯滿 4 年未改匯轉雜項收入，嗣後再辦理退費以雜項費用列支所致。

二、上 (114) 年度預算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實際數 1,444 億 7,596 萬 1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614 億 3,584 萬 6 千元，增加 830 億 4,011 萬 5 千元，約 135.17%，主要係投融資業務收入增加所致。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數 1,446 億 1,441 萬 9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615 億 927 萬 7 千元，增加 831 億 514 萬 2 千元，約 135.11%，主要係投融資業務成本增加所致。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數 1 億 3,927 萬 8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7,343 萬 1 千元，增加 6,584 萬 7 千元，約 89.67%，主要係被保險人逾 10 年繳款期限保費轉銷呆帳後再收回之金額增加所致。

(四) 業務外費用：實際數 81 萬 9 千元，114 年度預算無列數，主要係電腦軟體已逾攤銷年限辦理報廢，以及溢收被保險人保費退匯滿 4 年未改匯轉雜項收入，嗣後再辦理退費以雜項費用列支所致。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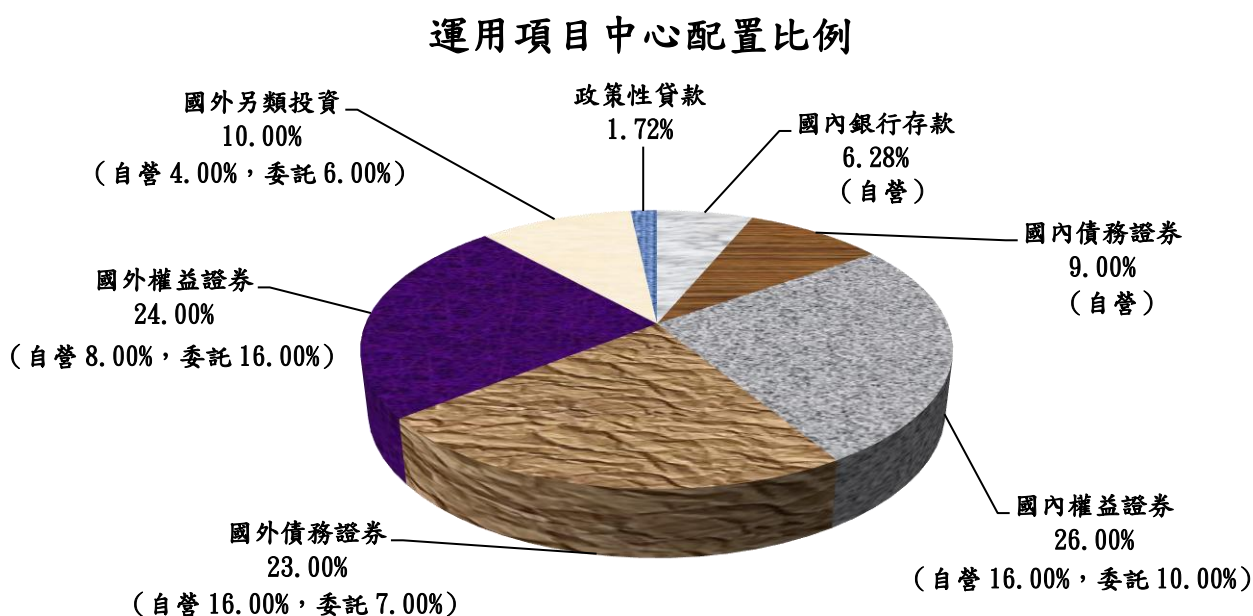
國民年金制度採行社會保險制，以國民互助、社會連帶、世代間公平合理之所得重分配為原則，本基金之營運目標係為保障未於軍、公教、勞、農保納保之國民，因老年、生育、身心障礙及死亡等事故發生後，提供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以保障其基本經濟安全，並為平衡保險財務，將年度收支結餘提列準備。

依國民年金法第 4 條及第 46 條規定暨行政院 103 年 2 月 14 日院臺規字第 1030124618 號公告，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之投資及運用業務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其他業務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所需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以當年度應收保險費總額 3.5% 範圍內編列，本年度

編列 15 億 1,357 萬 5 千元(包括業務費用 13 億 4,784 萬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5,558 萬 8 千元及無形資產 1,014 萬 7 千元)。本年度目標值如下：

- (一) 納保計費業務：預估 115 年度被保險人數 290 萬人，按月投保金額 2 萬 1,130 元，保險費率 10.5% 估算，保費收入為 621 億 5,715 萬 6 千元。
- (二) 保險給付業務：預估 115 年度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等保險給付合計 878 億 4,863 萬 9 千元。
- (三) 基金運用業務：

1. 本年度資產配置計畫如圖所示：



- 2. 預計平均營運量 6,533 億 1,300 萬元。
- 3. 投融資業務收入 248 億 3,846 萬 1 千元。
- 4. 投融資業務成本 6 億 2,885 萬 7 千元。
- 5. 預計收益率 3.71%。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 (一) 本年度預算總額 1 億 5,558 萬 8 千元，係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1. 分年性項目：1 億 5,043 萬 8 千元。
 - 2. 一次性項目：515 萬元。
- (二) 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 1 億 5,558 萬 8 千元。

(三) 115 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詳圖 1。

(四)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分年性項目：機械及設備 1 億 5,043 萬 8 千元，係購置電腦主機、磁碟陣列、防火牆、虛擬化管理系統及網路設備等基礎環境設備。

2.一次性項目：

(1)機械及設備 498 萬 6 千元，係汰換伺服器、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等設備。

(2)什項設備 16 萬 4 千元，係汰換冷氣機等設備。

三、其他：

依據國民年金法規定由各業務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支應者，包括老年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其業務由本基金代為辦理，相關經費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項 目	代辦經費
衛生福利部	1.施行時年滿 65 歲之國民，得請領老年基本保證年金 4,049 元/月(國民年金法第 31 條及第 54 條之 1 規定)。 2.加入本保險前已符合第 33 條規定之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且經評估無工作能力，並符合相關規定者，得請領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 5,437 元/月(國民年金法第 35 條及第 54 條之 1 規定)。	15,482,372
原住民族委員會	55 歲以上未滿 65 歲之原住民且符合相關規定者得請領 4,049 元/月(國民年金法第 53 條及第 54 條之 1 規定)。	2,217,702
合 計		17,700,074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業務收入 1,376 億 2,762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16 億 320 萬 9 千元，增加 60 億 2,442 萬元，約 4.58%，主要係投資權益證券及債務證券之預估營運量增加，致投資業務收入增加。

- (二) 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1,380 億 5,893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17 億 7,454 萬 5 千元，增加 62 億 8,438 萬 9 千元，約 4.77%，主要係老年年金領取人數逐年累增，致保險給付增加。
- (三)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4 億 3,13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133 萬 6 千元，增加 2 億 5,996 萬 9 千元，約 151.73%，主要係依國民年金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之呆帳收回增加所致。
- (四) 本年度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賸餘無列數，係依國民年金法第 49 條規定，國民年金保險之財務，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故收支結餘悉數提存安全準備，備供以後年度填補短絀之用。
- (五)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圖表，詳圖 2、3。
- (六) 匯率走勢受各期間國內外實際經濟情勢及國際金融市場等因素影響，每年不同幣別相對升貶情況不一且差異甚鉅，無固定趨勢可循，爰兌換損益未編列預算。有關兌換賸餘及兌換短絀之實際情形，業於本基金各年度決算書表中載明。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本年度預算賸餘無列數，故無撥補事項。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 預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 億 3,374 萬 5 千元，包括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 99 億 5,478 萬元，收取利息 4 億 2,103 萬 5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 預計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 億 6,031 萬 4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237 億 6,194 萬 2 千元，包括減少短期貸款 82 億 2,203 萬 2 千元，收取利息 55 億 9,385 萬 5 千元，收取股利 99 億 4,605 萬 5 千元；現金流出 121 億 162 萬 8 千元，包括增加流動金融資產 53 億 8,109 萬元，增加投資 65 億 5,480 萬 3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5,558 萬 8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1,014 萬 7 千元。
 - 2.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數，係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5,558 萬 8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包括機械及設備 1 億 5,542 萬 4 千元，什項設備 16 萬 4 千元。
- (三) 預計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億 6,573 萬 5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865 億

1,379 萬 3 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688 億 1,371 萬 9 千元，增加應付代收款 177 億 7 萬 4 千元；現金流出 863 億 4,805 萬 8 千元，包括減少其他負債 686 億 4,798 萬 4 千元，減少應付代收款 177 億 7 萬 4 千元。

(四)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22 億 9,230 萬 4 千元。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億 5,985 萬 6 千元。

(六)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1 億 5,216 萬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伍、其他：

一、依據國民年金法第 10 條規定，本保險之保險費率，於本法施行第 1 年為 6.5%；於第 3 年調高 0.5%，以後每 2 年調高 0.5% 至上限 12%；第 12 條規定，保險費由被保險人及政府共同負擔；第 45 條規定，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之來源，包括設立時中央政府一次撥入之款項、保險費收入、中央主管機關依法負擔及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款項、利息及罰鍰收入、基金孳息及運用之收益、其他收入。

二、未來保險給付精算現值：

(一) 法令依據：國民年金法第 12 條及第 45 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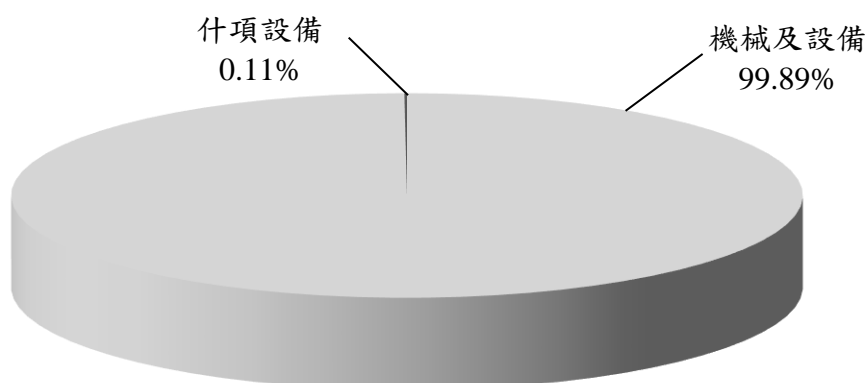
(二) 依據勞工保險局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參加人數 918 萬人，月投保金額 1 萬 9,761 元，折現率 4%，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1.5% 等假設條件，精算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淨保險給付現值約 1 兆 3,905 億元，扣除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已提存安全準備 7,710 億元，未提存金額為 6,195 億元。

三、國民年金保險基金為被保險人及政府共同分攤保費所成立，其未足額提存之安全準備，未來可藉由費率調整機制等挹注，相關精算資訊及說明業於衛生福利部主管決算及本基金決算書中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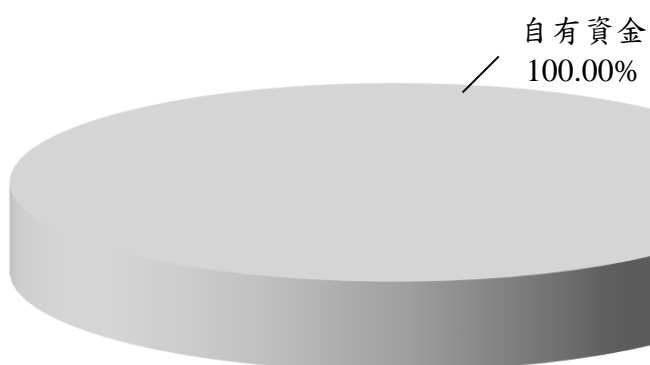
圖1

115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建設改良擴充



資金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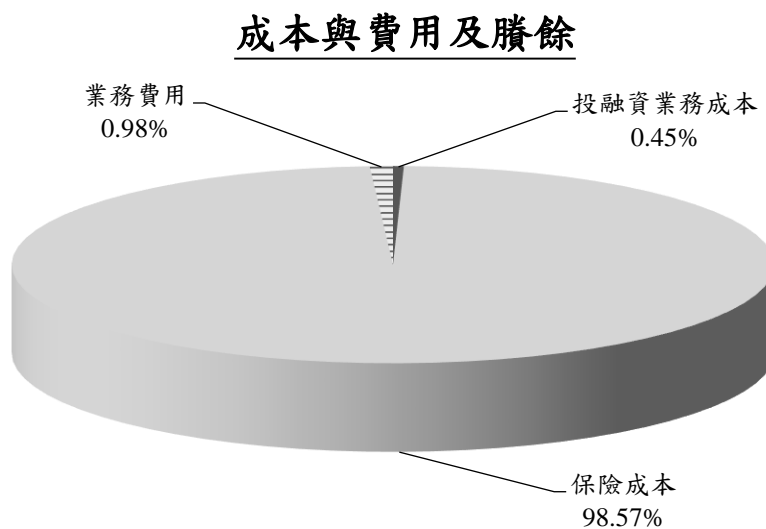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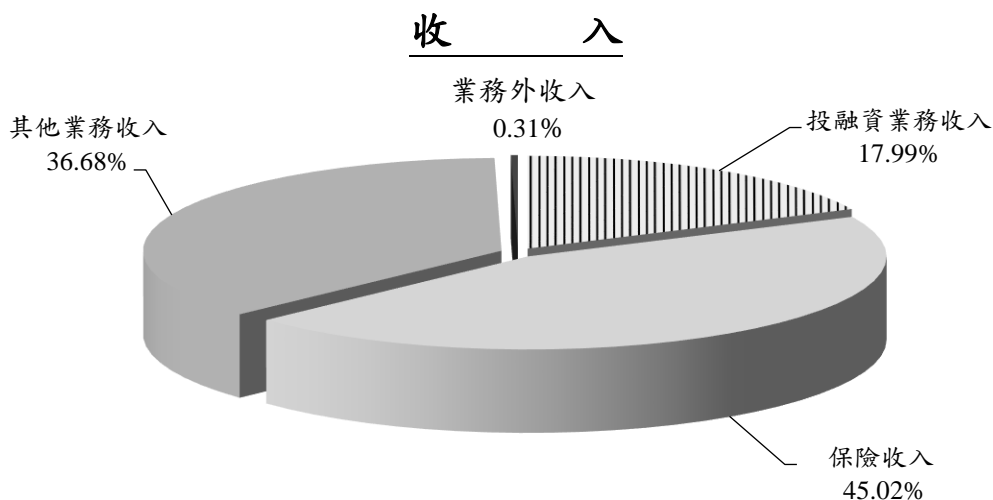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5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5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588	自有資金	155,588
機械及設備	155,424		
什項設備	164		
合 計	155,588	合 計	155,588

註：自有資金155,588千元，係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

圖2

115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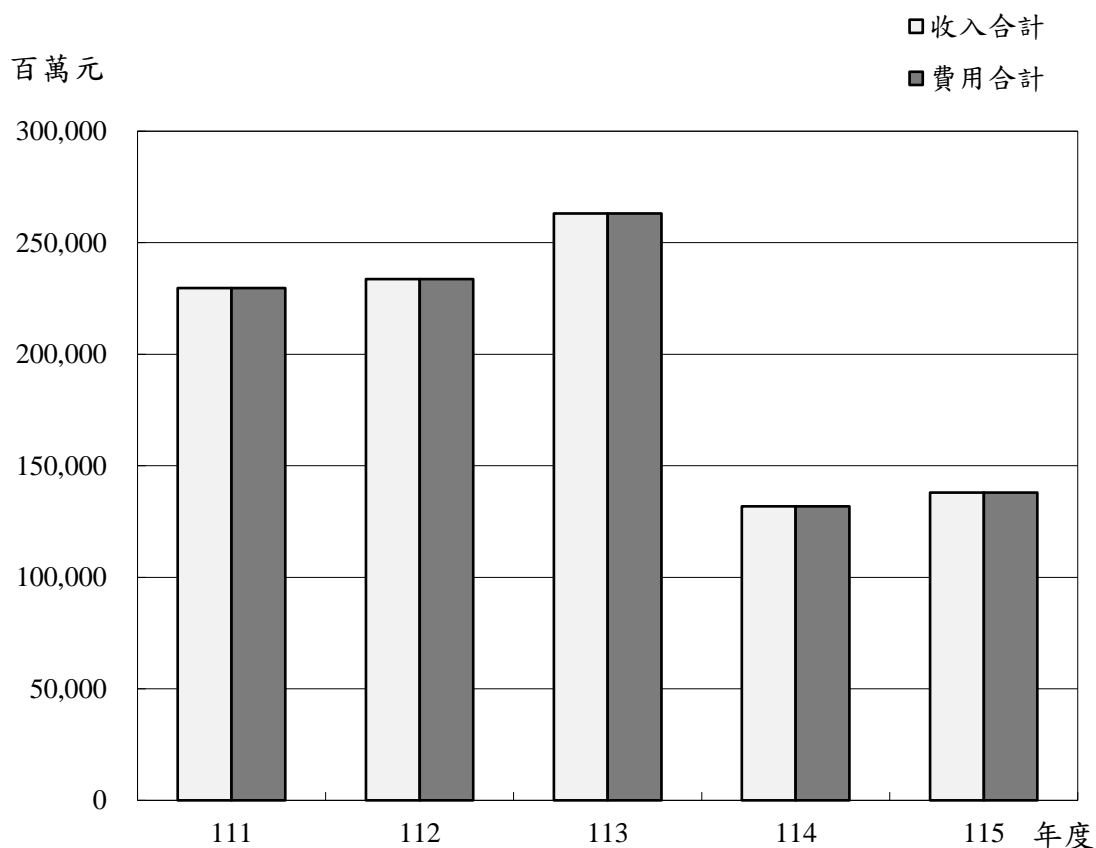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 入	115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5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37,627,629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8,058,934
投融資業務收入	24,838,461	投融資業務成本	628,857
保險收入	62,157,156	保險成本	136,082,237
其他業務收入	50,632,012	業務費用	1,347,840
業務外收入	431,305	本期賸餘	-
收入總額	138,058,934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138,058,934

圖3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決算	114年度預算	115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229,585,672	233,515,735	262,790,979	131,603,209	137,627,629
業務外收入	107,746	204,844	271,381	171,336	431,305
收入合計	229,693,417	233,720,579	263,062,360	131,774,545	138,058,934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229,692,953	233,720,178	263,060,757	131,774,545	138,058,934
業務外費用	465	401	1,603	-	-
費用合計	229,693,417	233,720,579	263,062,360	131,774,545	138,058,934
本期賸餘	-	-	-	-	-

註：1.111至11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4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2.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預算主要表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62,790,979	100.00	業務收入	137,627,629	100.00	131,603,209	100.00	6,024,420	4.58
157,639,349	59.99	投融資業務收入	24,838,461	18.05	20,880,488	15.87	3,957,973	18.96
123,253,659	46.90	投資業務收入	24,040,109	17.47	19,941,108	15.15	4,099,001	20.56
320,586	0.12	融資業務收入	191,194	0.14	389,600	0.30	-198,406	-50.93
32,637,965	12.42	兌換賸餘	-	-	-	-	-	-
133,215	0.05	手續費收入	-	-	-	-	-	-
1,293,924	0.49	存款利息收入	607,158	0.44	549,780	0.42	57,378	10.44
56,457,831	21.48	保險收入	62,157,156	45.16	59,016,992	44.84	3,140,164	5.32
56,457,831	21.48	保費收入	62,157,156	45.16	59,016,992	44.84	3,140,164	5.32
48,693,798	18.53	其他業務收入	50,632,012	36.79	51,705,729	39.29	-1,073,717	-2.08
48,278,650	18.37	其他補助收入	50,206,247	36.48	51,304,365	38.98	-1,098,118	-2.14
415,148	0.16	雜項業務收入	425,765	0.31	401,364	0.30	24,401	6.08
263,060,757	100.1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8,058,934	100.31	131,774,545	100.13	6,284,389	4.77
67,406,168	25.65	投融資業務成本	628,857	0.46	531,792	0.40	97,065	18.25
51,422,338	19.57	投資業務成本	628,857	0.46	531,792	0.40	97,065	18.25
15,983,830	6.08	兌換短絀	-	-	-	-	-	-
194,583,636	74.05	保險成本	136,082,237	98.88	130,074,155	98.84	6,008,082	4.62
79,851,594	30.39	保險給付	87,848,639	63.83	84,882,671	64.50	2,965,968	3.49
101,798,100	38.74	提存安全準備	36,170,425	26.28	33,875,136	25.74	2,295,289	6.78
12,933,941	4.92	呆帳	12,063,173	8.77	11,316,348	8.60	746,825	6.60
1,070,953	0.41	業務費用	1,347,840	0.98	1,168,598	0.89	179,242	15.34
1,070,953	0.41	業務費用	1,347,840	0.98	1,168,598	0.89	179,242	15.34
-269,778	-0.10	業務賸餘(短絀)	-431,305	-0.31	-171,336	-0.13	-259,969	151.73
271,381	0.10	業務外收入	431,305	0.31	171,336	0.13	259,969	151.73
4	-	財務收入	-	-	-	-	-	-
4	-	利息收入	-	-	-	-	-	-
271,377	0.10	其他業務外收入	431,305	0.31	171,336	0.13	259,969	151.73
2,404	-	違規罰款收入	327	-	327	-	-	-
261,833	0.10	收回呆帳	429,010	0.31	169,200	0.13	259,810	153.55
7,140	-	雜項收入	1,968	-	1,809	-	159	8.79
1,603	-	業務外費用	-	-	-	-	-	-
1,603	-	其他業務外費用	-	-	-	-	-	-
725	-	財產交易短絀	-	-	-	-	-	-
878	-	雜項費用	-	-	-	-	-	-
269,778	0.10	業務外賸餘(短絀)	431,305	0.31	171,336	0.13	259,969	151.73
-	-	本期賸餘(短絀)	-	-	-	-	-	-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137,627,629千元：

- (一) 投融資業務收入24,838,461千元，係本基金投資運用收益、存款利息收入及融資業務收入。
- (二) 保險收入62,157,156千元，係保費收入。
- (三) 其他業務收入50,632,012千元，包括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其他補助收入50,206,247千元，及依國民年金法第14條規定計收之遲繳保費利息425,765千元。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138,058,934千元：

- (一) 投融資業務成本628,857千元，係本基金投資運用之委託經營經理費、國外投資保管費及票券帳戶維護費等。
- (二) 保險成本136,082,237千元，包括保險給付87,848,639千元、提存安全準備36,170,425千元及呆帳12,063,173千元。
- (三) 業務費用1,347,840千元，係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所需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

三、本年度業務外收入431,305千元，包括依國民年金法第50條規定辦理之罰鍰收入327千元、依國民年金法第17條規定辦理之呆帳收回429,010千元及溢收保費屆滿4年轉雜項收入1,968千元。

四、本年度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賸餘無列數。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	-	賸餘之部	-	-	
-	-	本期賸餘	-	-	
-	-	未分配賸餘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		
	利息股利之調整	-16,052,522	1. 票券及債券利息收入、融資業務收入、存款利息收入及遲繳保費利息等6,106,467千元。	
			2. 現金股利收入9,946,055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6,052,522		
	調整項目	6,097,742	1. 提存呆帳12,063,156千元。	
			2. 提存安全準備36,170,425千元。	
			3. 責任準備提列呆帳(年金差額)17千元、提列折舊151,814千元及攤銷無形資產75,385千元，爰同額增加其他補助收入227,216千元。	
			4. 流動資產淨增42,502,545千元。	
			5. 流動負債淨增366,706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954,780		
	收取利息	421,035	遲繳保費利息淨收現421,035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33,7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8,222,032	減少短期貸款8,222,032千元。	
	收取利息	5,593,855	票券及債券利息收入、融資業務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淨收現5,593,855千元。	
	收取股利	9,946,055	現金股利收入9,946,055千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5,381,090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5,381,090千元。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554,803	增加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6,554,803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55,588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55,588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147	增加無形資產10,147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660,3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68,813,719	增加其他負債68,813,719千元，主要係中央政府責任準備之公益彩券盈餘等收入。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7,700,074	增加應付代收款17,700,074千元，主要係代收老年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68,647,984	減少其他負債68,647,984千元，主要係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應負擔之保險費、年金差額、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等支出。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7,700,074	減少應付代收款17,700,074千元，主要係代付老年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5,73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292,3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59,8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152,160		

補充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係減少資本公積61,464千元，包括增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165,735千元，及折減提列折舊、攤銷費用227,199千元。

預算明細表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653,313,000		24,838,461	本科目全數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	
投資業務收入	年	595,822,000		24,040,109		
權益證券	年	391,988,000		19,157,759		
國內投資	年	169,861,000	4.84%	8,221,272		現金股利收入4,246,525千元，買賣利益3,974,747千元。
國外投資	年	222,127,000	4.92%	10,936,487		現金股利收入5,699,530千元，買賣利益5,236,957千元。
票券	年	10,453,000	1.29%	134,844		投資短期票券等利息收入。
債務證券	年	193,381,000		4,747,506		
國內投資	年	48,345,000	1.81%	875,045		投資國內債務證券等利息收入。
國外投資	年	145,036,000	2.67%	3,872,461		投資國外債務證券等利息收入。
融資業務收入	年	11,246,706	1.70%	191,194		短期週轉金之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	年	46,244,294		607,158		國內及國外存款等利息收入。
國內	年	41,017,294	1.14%	467,597		
國外	年	5,227,000	2.67%	139,561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保險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保險收入	62,157,156	
保費收入	62,157,156	預估115年被保險人數約290萬人，月投保金額21,130元，保險費率10.5%。
中央政府應負擔數	18,478,008	
地方政府應負擔數	3,209,184	
被保險人應負擔數	40,469,964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50,632,012	
其他補助收入	50,206,247	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經費中，保險給付之年金差額48,858,390千元、溢領保險給付年金差額產生之呆帳17千元，以及業務費用1,347,840千元，共計50,206,247千元，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
雜項業務收入	425,765	依國民年金法第14條規定向被保險人及中央政府計收之遲繳保費利息，分別為219,129千元及206,636千元。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431,305	
其他業務外收入	431,305	
違規罰款收入	327	依國民年金法第50條規定辦理之罰鍰收入。
收回呆帳	429,010	依國民年金法第17條規定辦理之呆帳收回。
雜項收入	1,968	溢收保費屆滿4年轉雜項收入。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67,406,168	531,792	投融資業務成本	628,857
51,422,338	531,792	投資業務成本	628,857
519,759	531,792	服務費用	628,857
517,430	528,191	一般服務費	625,443
2,329	3,601	專業服務費	3,414
18,322	-	租金與利息	-
18,322	-	利息	-
50,884,257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50,884,257	-	各項短絀	-
15,983,830	-	兌換短絀	-
15,983,830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15,983,830	-	各項短絀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投融資業務成本	投資業務成本	<p>本科目全數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p> <p>主要係國民年金保險基金投資運用之委託經營經理費、國外投資保管費及票券帳戶維護費等，計628,857千元。其中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2,832千元，係依據國民年金保險基金委託經營辦法第5條規定，委託專業投資顧問公司協助辦理國外委託經營受託機構之遴選、績效評定及考核管理，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外委託監管顧問案2,182千元。 2. 國外委託遴選顧問案650千元。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94,583,636	130,074,155	保險成本	136,082,237
79,851,594	84,882,671	保險給付	87,848,639
79,851,594	84,882,67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87,848,639
79,851,594	84,882,671	保險給付	87,848,639
101,798,100	33,875,136	提存安全準備	36,170,425
101,798,100	33,875,13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6,170,425
101,798,100	33,875,136	提存	36,170,425
12,933,941	11,316,348	呆帳	12,063,173
12,933,941	11,316,348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2,063,173
12,933,941	11,316,348	各項短絀	12,063,173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保險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保險成本	
保險給付	<p>預計87,848,639千元，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保險支出：係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計38,990,160千元。 2.年金差額：係老年年金給付差額、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差額及遺屬年金給付差額，計48,858,390千元。 3.複檢費用：係身心障礙年金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之複檢費用，計89千元。
提存安全準備	<p>依據國民年金法第49條規定，本保險之財務，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為維持本基金之財源籌措，爰參採現有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運作，就本基金之收支結餘提存安全準備，備供以後年度填補短絀之用，115年度預估提存36,170,425千元。</p>
呆帳	<p>係應收保費、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按收回情況提列呆帳，計12,063,173千元。</p>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工保險局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038,653	1,131,864	業務費用	1,310,535
1,038,653	1,131,864	業務費用	1,310,535
225,378	232,017	用人費用	232,017
123,766	146,718	正式員額薪資	146,522
3,842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5,535	9,053	加(夜)班費	8,122
32,948	37,013	獎金	36,211
42,847	20,604	退休及卹償金	22,314
16,440	18,626	福利費	18,845
2	3	提繳費	3
380,142	396,818	服務費用	524,865
2,892	2,888	水電費	3,005
133,630	132,865	郵電費	141,868
1,045	1,260	旅運費	329
1,790	2,13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12
1,056	3,17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341
49	77	保險費	67
113,656	117,714	一般服務費	140,158
99,676	109,995	專業服務費	208,183
279	460	公關慰勞費	460
25,474	25,542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5,542
593	700	推展費	7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工保險局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714	2,671	材料及用品費	2,488
177	73	使用材料費	73
2,537	2,598	用品消耗	2,415
47,210	49,471	租金與利息	65,346
92	91	地租及水租	97
42,960	44,762	房租	60,252
3,279	3,561	機器租金	3,887
349	38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84
531	673	什項設備租金	726
150,223	197,03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24,633
77,014	116,8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182
73,208	80,160	攤銷	73,451
122	13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1
67	68	消費與行為稅	68
54	63	規費	63
232,807	253,66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60,990
231,997	252,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9,911
810	931	分擔	1,044
-	3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 救助(濟)	35
56	60	其他	65
56	60	其他費用	65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動基金運用局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2,300	36,734	業務費用	37,305
32,300	36,734	業務費用	37,305
22,206	26,098	用人費用	26,098
11,899	14,226	正式員額薪資	14,472
942	916	加(夜)班費	940
6,654	7,371	獎金	7,405
1,287	1,448	退休及卹償金	1,448
1,424	2,137	福利費	1,833
3,378	4,989	服務費用	5,407
244	250	水電費	250
695	867	郵電費	1,073
309	685	旅運費	685
-	2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7
423	46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4
279	302	一般服務費	453
1,428	2,396	專業服務費	2,415
397	345	材料及用品費	345
397	345	用品消耗	345
2,754	2,719	租金與利息	2,749
2,595	2,596	房租	2,596
5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
154	120	什項設備租金	150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動基金運用局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455	2,463	折舊、折耗及攤銷	2,566
284	4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32
3,171	1,981	攤銷	1,934
110	1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40
110	120	分擔	140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人費用	按預算員額207人(勞保局：191人，基金運用局：16人)，參酌待遇標準計編列258,115千元(勞保局：232,017千元，基金運用局：26,098千元)。
正式員額薪資	係於預算員額內，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編列職員薪金160,994千元(勞保局：146,522千元，基金運用局：14,472千元)。
加(夜)班費	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延長工時加班費2,320千元及未休假加班費6,742千元，合共編列9,062千元(勞保局：8,122千元，基金運用局：940千元)。
獎金	編列43,616千元(勞保局：36,211千元，基金運用局：7,405千元)，包括： 1. 年終獎金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預計207人，編列20,016千元；考績獎金依「公務人員考績法」，預計207人，編列19,362千元。 2. 其他獎金依「獎章條例」及「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預計6人，編列105千元，以及依行政院110年5月7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0375號函核定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業務人員獎金，預計16人，編列4,133千元，合共編列4,238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23,762千元(勞保局：22,314千元，基金運用局：1,448千元)。
福利費	編列20,678千元(勞保局：18,845千元，基金運用局：1,833千元)，包括： 1.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之規定編列分擔員工及眷屬保險費15,924千元。 2. 40歲以上2年1次之健康檢查費，依每人4,500元，編列傷病醫藥費253千元。 3. 依「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編列員工休假補助費3,274千元，及各項生活津貼1,227千元，合共編列其他福利費4,501千元。
提繳費	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編列3千元(勞保局)。
服務費用	
水電費	依業務實際需要並遵行節能減碳政策，編列3,255千元(勞保局：3,005千元，基金運用局：250千元)。
郵電費	寄發繳款單、給付核定函等所需郵費、電話費及使用數據專線等，編列142,941千元(勞保局：141,868千元，基金運用局：1,073千元)。
旅運費	按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及業務實際所需之國內、外旅費及貨物運費等，編列1,014千元(勞保局：329千元，基金運用局：685千元)。其中派員出國計畫之國外旅費，編列543千元(基金運用局)。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p>編列2,239千元(勞保局：2,212千元，基金運用局：27千元)，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種文件、表單、報表、書函等印刷及裝訂費，編列2,228千元。 2. 給付溢領移送強制執行，進行不動產拍賣前登報所需之公告費，編列11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房屋、機械、交通運輸及什項設備之保養、維修費等，編列2,845千元(勞保局：2,341千元，基金運用局：504千元)，其中勞務承攬人力編列105千元(基金運用局)。
保險費	公共意外責任險、機械及交通運輸等設備之保險費，編列67千元(勞保局)。
一般服務費	<p>編列140,611千元(勞保局：140,158千元，基金運用局：453千元)，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保費收入業務等所需之匯費及手續費，編列8,001千元。 2. 委託印製及裝封寄發繳款單，以及辦理電話服務中心諮詢服務、郵件收受及公文繕校等外包費，編列129,589千元。其中勞務承攬人力預計進用131人，編列79,081千元，及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提供機關同仁生活、工作、法律等各項諮詢服務，編列76千元。 3. 各辦事處依業務所需之志工交通費、保險、訓練、交流活動等志工服務費，編列2,400千元。 4. 體育活動費依預算員額207人，每人3,000元，編列621千元。
專業服務費	<p>編列210,598千元(勞保局：208,183千元，基金運用局：2,415千元)，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各項講習之講課鐘點費與邀請專家學者及採購評選委員之出席費等，編列300千元。 2. 依國民年金法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保險費率委外精算之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1,398千元，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年國民年金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案：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1,975千元，期程為112年至115年，以前年度執行數為1,777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一年度198千元。 (2) 114年國民年金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案：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2,000千元，期程為114年至117年，114年度編列400千元，本年度續編1,200千元，以後年度預計編列400千元。 3. 委託顧問服務費、資安檢測服務及特約醫師審核給付案件等之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編列920千元。 4.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所需之委託考選訓練費，編列160千元。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 資訊應用系統服務作業及各項應用系統維護等電腦軟體服務費，編列207,817千元。
	6. 審核給付需要向醫院調閱病歷及查詢病情等費用，編列3千元。
公關慰勞費	推動業務需要加強公共關係，對員工以外之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費用，編列460千元(勞保局)。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業務，平面、廣播、網路及電視等相關媒體宣導資料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編列25,542千元(勞保局)。
推展費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業務說明及推廣等活動經費，編列700千元(勞保局)。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公務車油料費等，編列73千元(勞保局)。
用品消耗	各種辦公用品、訂閱報章雜誌、食品及其他雜支等，編列2,760千元(勞保局：2,415千元，基金運用局：345千元)。
租金與利息	
地租及水租	停車位租金，編列97千元(勞保局)。
房租	租用辦公場所、電腦機房及倉庫等所需支付之租金，編列62,848千元(勞保局：60,252千元，基金運用局：2,596千元)。
機器租金	租用辦公處所使用之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費用，編列3,887千元(勞保局)。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租用行政專用話機等電信設備租金及辦理教育訓練所需車租，編列387千元(勞保局：384千元，基金運用局：3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租用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編列876千元(勞保局：726千元，基金運用局：150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按規定耐用年限，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編列151,814千元(勞保局：151,182千元，基金運用局：632千元)。
攤銷	電腦軟體依使用年限攤銷，編列75,385千元(勞保局：73,451千元，基金運用局：1,934千元)。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科 目	說 明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編列68千元(勞保局)。
規費	因業務需要向其他機關調閱資料等繳納之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之汽車燃料使用費，編列63千元(勞保局)。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259,911千元(勞保局)，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認定及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繳費率提升計畫之經費，編列259,899千元。 2. 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編列12千元。
分擔	分擔大樓管理費用，編列1,184千元(勞保局：1,044千元，基金運用局：14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推動研究發展業務，辦理自行研究獎勵，編列35千元(勞保局)。
其他	
其他費用	消防器材、滅火器等汰換維修費用，編列65千元(勞保局)。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 計	說 明
	機 械 及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5,424	164	155,588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54,924	164	155,088	
分年性項目	150,438	-	150,438	
機械及設備	150,438	-	150,438	係購置電腦主機、磁碟陣列、防火牆、虛擬化管理系統及網路設備等基礎環境設備。 依行政院113年6月27日院臺勞字第1131015165號函核定勞保局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本計畫總經費為4,478,172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基礎環境建置購置677,298千元，本年度編列150,438千元，未來尚需經費526,860千元。
一次性項目	4,486	164	4,650	
機械及設備	4,486	-	4,486	係汰換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等設備。
什項設備	-	164	164	係汰換冷氣機等設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500	-	500	
一次性項目	500	-	500	
機械及設備	500	-	500	係汰換伺服器等設備。
合 計	155,424	164	155,588	

衛生福
國民年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	-	155,588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	-	-	155,088
分年性項目	-	-	-	150,438
一次性項目	-	-	-	4,650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	-	-	500
一次性項目	-	-	-	500
合 計	-	-	-	155,588

註:自有資金「其他」欄內列155,588千元，係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55,588	100.00	-	-	-	-	155,588	100.00
155,088	100.00	-	-	-	-	155,088	99.68
150,438	100.00	-	-	-	-	150,438	96.69
4,650	100.00	-	-	-	-	4,650	2.99
500	100.00	-	-	-	-	500	0.32
500	100.00	-	-	-	-	500	0.32
155,588	100.00	-	-	-	-	155,588	100.00

衛生福
國民年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投 資 總 額	資 金 來 源				外借資金
		自 有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82,448	-	-	-	682,448	-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681,948	-	-	-	681,948	-
分年性項目	677,298	-	-	-	677,298	-
一次性項目	4,650	-	-	-	4,650	-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500	-	-	-	500	-
一次性項目	500	-	-	-	500	-

註：依行政院113年6月27日院臺勞字第1131015165號函核定勞保局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本計畫總經費為4,478,172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 能	標 量	計 畫			預 算 數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	內 部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數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	-	155,588	22.80	155,588	22.80	
			-	-	155,088	22.74	155,088	22.74	
	115.1~120.12		-	-	150,438	22.21	150,438	22.21	
	115.1~115.12		-	-	4,650	100.00	4,650	100.00	
			-	-	500	100.00	500	100.00	
	115.1~115.12		-	-	500	100.00	500	100.00	

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基礎環境建置購置677,298千元，本年度編列150,438千元，未來尚需經費526,860千元。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 計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034,811	3,755	8,802	170	1,047,538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90,895	-	1,607	-	92,502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2,613	-	30	-	22,643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148,319	3,755	10,439	170	1,162,683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50,919	30	865	-	151,814
業務費用	150,919	30	865	-	151,814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50,287	30	865	-	151,182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632	-	-	-	632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 餘 價 值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減 少 數	報 廢 損 失
	成 本 或 重 估 價 值	已 折 舊 提 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945	132,945	-	-	-	-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32,945	132,945	-	-	-	-
機械及設備	132,811	132,811	-	-	-	-
什項設備	134	134	-	-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00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賸餘撥充	-	
以國有財產撥充	-	
國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折減基金繳庫	-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1,0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購置無形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71,171	69,587	電腦軟體	10,147	
70,120	69,113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9,587	
57,860	67,581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8,627	1. 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之應用系統移轉與重新開發費用8,116千元。 2. 公文流程管理暨檔案管理系統增修案等費用511千元。
12,260	1,532	購置電腦軟體費	960	購置單價1萬元以上等軟體費用960千元。
1,050	474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560	
1,050	474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560	國保基金系統年度例行性增修。
176	-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	
176	-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	
176	-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	
71,347	69,587	總計	10,147	

註：依行政院113年6月27日院臺勞字第1131015165號函核定勞保局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本計畫總經費為4,478,172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無形資產110,971千元，本年度編列8,116千元，未來尚需經費102,855千元。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貸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貸年款度	期初貸出餘額	本年度貸出金額	本年度收回金額	截至本年度累計貸出餘額	備註
短期貸款	115	23,235,117	-	8,222,032	15,013,085	依據行政院103年6月9日院臺衛字第1030137370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03年10月30日衛部保字第1031260795號函，辦理中央政府向國保基金之短期週轉。

預算參考表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779,331,393	資 產	848,388,227	811,912,560	36,475,667
575,945,577	流動資產	571,924,246	544,128,034	27,796,212
20,534,525	現金	12,152,160	9,859,856	2,292,304
479,381,997	流動金融資產	499,311,272	467,753,639	31,557,633
50,665,497	應收款項	45,447,729	43,279,422	2,168,307
25,363,558	短期貸墊款	15,013,085	23,235,117	-8,222,032
95,162,949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55,311,201	148,756,398	6,554,803
95,162,949	非流動金融資產	155,311,201	148,756,398	6,554,803
232,3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870	212,096	3,774
229,060	機械及設備	211,773	207,268	4,505
117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	85	-30
3,192	什項設備	4,042	4,743	-701
-	租賃權益改良	-	-	-
227,018	無形資產	149,491	214,729	-65,238
227,018	無形資產	149,491	214,729	-65,238
107,763,480	其他資產	120,787,419	118,601,303	2,186,116
107,763,480	什項資產	120,787,419	118,601,303	2,186,116
779,331,393	合 計	848,388,227	811,912,560	36,475,667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778,871,005	負 債	848,021,866	811,484,735	36,537,131
6,338,622	流動負債	5,666,327	5,299,621	366,706
6,267,683	應付款項	5,595,388	5,228,682	366,706
24,224	預收款項	24,224	24,224	-
46,715	流動金融負債	46,715	46,715	-
772,532,384	其他負債	842,355,539	806,185,114	36,170,425
772,264,608	負債準備	842,321,721	806,151,296	36,170,425
267,776	什項負債	33,818	33,818	-
460,388	淨 值	366,361	427,825	-61,464
1,000	基金	1,000	1,000	-
1,000	基金	1,000	1,000	-
459,388	公積	365,361	426,825	-61,464
459,388	資本公積	365,361	426,825	-61,464
-	累積餘絀	-	-	-
-	累積賸餘	-	-	-
779,331,393	合 計	848,388,227	811,912,560	36,475,667

註：本年度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為120,618千元，係(應付)保證品。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什項負債115年度預計金額為33,818千元。

(一) 匯款未成功之保險給付33,818千元。

(二) 中央政府責任準備預估收支增減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責 任 準 備	預 計 數	說 明
期初餘額	-	
收入：	68,813,719	依國民年金法第47條第1項及第3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保險費、年金差額、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依序由供國民年金用之公益彩券盈餘、調增營業稅支應，若有結餘時，應作為以後年度中央政府責任準備。如依第1項規定籌措財源因應後，仍有不足，亦無法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時，應由中央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撥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2,891,591	
中央應負擔款項其他財源收入	55,922,128	
支出：	68,813,719	
中央政府應負擔保費	18,506,901	依國民年金法第13條規定，預估115年度中央政府應繳納之保險費。
年金差額	48,829,248	依國民年金法第30條第4項、第34條第4項，及第42條第4項規定，預估115年度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年金差額。
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	1,286,376	依國民年金法第46條規定，預估115年度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其中業務費用1,347,840千元，扣除折舊及攤銷後計1,120,641千元，加計增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55,588千元及無形資產10,147千元，合共1,286,376千元。
利息費用	191,194	中央政府責任準備115年度向本基金短期週轉產生之利息費用。
期末餘額	-	

註:1.本表係表達115年度責任準備的財務收支狀況。

2.中央主管機關編列115年度預算63,859,863千元，撥補中央政府應負擔保費、年金差額、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不足數。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 (元) 或平均利 (費) 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87,848,639	
保險給付				87,848,639	
保險支出				38,990,160	
老年年金	人	1,697,965		33,876,368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7,994件所核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生育給付	人	12,800		540,928	12,800人×2個月×21,130元=540,928千元。
身心障礙年金	人	8,198		172,026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20件所核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喪葬給付	人	11,400		1,204,410	11,400人×5個月×21,130元=1,204,410千元。
遺屬年金	人	145,782		3,196,428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700件所核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年金差額				48,858,390	
老年年金	人	1,258,747		44,413,720	係以平均每月新增5,367件所核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身心障礙年金	人	5,427		203,299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10件所核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遺屬年金	人	145,782		4,241,371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700件所核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複檢費用				89	
身心障礙年金	人	81		57	81人×700元=57千元。
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	人	45		32	45人×700元=32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84,882,671	
保險支出				34,746,790	
年金差額				50,135,754	
複檢費用				127	
前年度決算數				79,851,594	
保險支出				32,638,844	
年金差額				47,212,631	
複檢費用				120	
112年度決算數				73,585,726	
保險支出				30,461,867	
年金差額				43,123,743	
複檢費用				116	
111年度決算數				67,674,408	
保險支出				25,439,290	
年金差額				42,235,041	
複檢費用				77	

衛生福
國民年金
用人費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 額	式 薪	員 資	加(夜)班費	獎 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其 他
業務支出部分：		160,994		9,062		20,016		19,362	4,238
業務費用		160,994		9,062		20,016		19,362	4,238
業務費用		160,994		9,062		20,016		19,362	4,238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46,522		8,122		18,316		17,790	105
正式人員		146,522		8,122		18,316		17,790	105
職員		146,522		8,122		18,316		17,790	105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14,472		940		1,700		1,572	4,133
正式人員		14,472		940		1,700		1,572	4,133
職員		14,472		940		1,700		1,572	4,133
合 計		160,994		9,062		20,016		19,362	4,238

註：1. 勞務承攬人力主要係辦理電話服務中心諮詢服務、郵件收受、公文繕校、辦公場所清潔與保全及資訊設備維護等元(基金運用局)。

2. 年終獎金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預計207人，編列20,016千元；考績獎金依「公務人員考

3. 其他獎金依「獎章條例」及「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預計6人，編列105千元編列4,133千元，合共編列4,238千元。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用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福利費			提繳費	總計
	退休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23,762	15,924	253	4,501	3	258,115
23,762	15,924	253	4,501	3	258,115
23,762	15,924	253	4,501	3	258,115
22,314	14,610	217	4,018	3	232,017
22,314	14,610	217	4,018	3	232,017
22,314	14,610	217	4,018	3	232,017
1,448	1,314	36	483	-	26,098
1,448	1,314	36	483	-	26,098
1,448	1,314	36	483	-	26,098
23,762	15,924	253	4,501	3	258,115

業務，預計131人，編列一般服務費79,081千元(勞保局78,685千元，基金運用局396千元)、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05千

續法」，預計207人，編列19,362千元。

，以及依行政院110年5月7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0375號函核定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業務人員獎金，預計16人，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業務支出部分	25,542	本科目全數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
業務費用	25,542	
業務費用	25,542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業務，平面、廣播、網路及電視等相關媒體宣導資料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5,542千元。
總 計	25,542	

衛生福
國民年金
各項費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數	上 年 度 數	科 目	本
			合 計
247,584	258,115	用人費用	258,115
135,665	160,944	正式員額薪資	160,994
3,842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6,477	9,969	加(夜)班費	9,062
39,602	44,384	獎金	43,616
44,133	22,052	退休及卹償金	23,762
17,864	20,763	福利費	20,678
2	3	提繳費	3
903,279	933,599	服務費用	1,159,129
3,136	3,138	水電費	3,255
134,326	133,732	郵電費	142,941
1,354	1,945	旅運費	1,014
1,790	2,16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39
1,480	3,64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845
49	77	保險費	67
631,365	646,207	一般服務費	766,054
103,433	115,992	專業服務費	214,012
279	460	公關慰勞費	460
25,474	25,542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5,542
593	700	推展費	700
3,111	3,016	材料及用品費	2,833
177	73	使用材料費	73
2,934	2,943	用品消耗	2,760

註：1. 本年度國外旅費543千元、公共關係費460千元。

2. 依行政院113年6月27日院臺勞字第1131015165號函核定勞保局「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本計畫總經費為千元，「房租」編列27,845千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編列150,438千元，「無形資產」編列8,116千元），未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用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投 融 資 業 務 成 本	保 險 成 本	業 務 費 用		
		小 計	勞 工 保 險 局	勞 動 基 金 運 用 局
-	-	258,115	232,017	26,098
-	-	160,994	146,522	14,472
-	-	-	-	-
-	-	9,062	8,122	940
-	-	43,616	36,211	7,405
-	-	23,762	22,314	1,448
-	-	20,678	18,845	1,833
-	-	3	3	-
628,857	-	530,272	524,865	5,407
-	-	3,255	3,005	250
-	-	142,941	141,868	1,073
-	-	1,014	329	685
-	-	2,239	2,212	27
-	-	2,845	2,341	504
-	-	67	67	-
625,443	-	140,611	140,158	453
3,414	-	210,598	208,183	2,415
-	-	460	460	-
-	-	25,542	25,542	-
-	-	700	700	-
-	-	2,833	2,488	345
-	-	73	73	-
-	-	2,760	2,415	345

4,478,172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1,906,360千元，115年度編列368,357千元（包括「專業服務費」編列181,958來尚需經費1,538,003千元。

衛生福
國民年金
各項費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算 數	上 年 度 算 數	科 目	本
			合 計
68,286	52,190	租金與利息	68,095
92	91	地租及水租	97
45,555	47,358	房租	62,848
3,279	3,561	機器租金	3,887
353	38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87
685	793	什項設備租金	876
18,322	-	利息	-
153,677	199,493	折舊、折耗及攤銷	227,199
77,298	117,3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814
76,379	82,141	攤銷	75,385
122	13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1
67	68	消費與行為稅	68
54	63	規費	63
232,917	253,78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 交流活動費	261,130
231,997	252,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9,911
920	1,051	分擔	1,184
-	3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35
261,452,448	130,074,15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36,082,237
79,802,754	11,316,348	各項短絀	12,063,173
79,851,594	84,882,671	保險給付	87,848,639
101,798,100	33,875,136	提存	36,170,425
934	60	其他	65
934	60	其他費用	65
263,062,360	131,774,545	總 計	138,058,934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用彙計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投 融 資 業 務 成 本	保 險 成 本	業 務 費 用		
		小 計	勞 工 保 險 局	勞 動 基 金 運 用 局
-	-	68,095	65,346	2,749
-	-	97	97	-
-	-	62,848	60,252	2,596
-	-	3,887	3,887	-
-	-	387	384	3
-	-	876	726	150
-	-	-	-	-
-	-	227,199	224,633	2,566
-	-	151,814	151,182	632
-	-	75,385	73,451	1,934
-	-	131	131	-
-	-	68	68	-
-	-	63	63	-
-	-	261,130	260,990	140
-	-	259,911	259,911	-
-	-	1,184	1,044	140
-	-	35	35	-
-	136,082,237	-	-	-
-	12,063,173	-	-	-
-	87,848,639	-	-	-
-	36,170,425	-	-	-
-	-	65	65	-
-	-	65	65	-
628,857	136,082,237	1,347,840	1,310,535	37,305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本年度無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

註：1.管理用車輛：小客貨兩用車共5輛，其中8人座1輛，5人座4輛。

2.其他車輛：一般公務用機車1輛。

附

錄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15年度國民年金保險基金附屬單位預算